## 臺南市 110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申請計畫撰寫說明暨經驗分享座談會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目的:透過實務分享及探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經驗,提供家長間 溝通媒體與平台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:

(一)主辦單位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承辦單位: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

(三)協辦單位: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

## 三、對象及人數:

(一)本市欲申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
(二)本市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家長、學生及相關團體人士。

四、辦理人數:預計約80人。

五、時間:110年10月8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2時30分。

六、地點:本市市立安平國中視聽教室(臺南市安平區慶平路 687 號)

## 七、議程:

罩。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
09:00~09:20	報到	隆田國小
09:20~10:20	高中教育階段個人實驗 教育計畫申請計畫撰寫 說明暨經驗分享	薛夙娟 (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 家長)
10:20~10:40		李逸萱 (參與高中教育階段個人實 驗教育計畫學生)
10:40~10:50	中場休息	隆田國小
10:50~11:50	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 構與團體申請計畫撰寫 說明暨經驗分享	吳梅雀 (臺南市上華蒙特梭利實驗 教育機構代表人)
11:50~12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 隆田國小

八、報名方式:參加家長請於110年10月01日中午12時前上網報名。

(網址: 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4wPH76IHGtnu6QNw2xVCnyidPiW2FX-

K24u3\_FXJF424Pgw/viewform) •

九、本案聯絡人:隆田國小黃小姐,電話:06-5791047分機 833。

十、為響應環保政策及校內停車位有限,請儘量共乘或搭乘 大眾運輸工具前往,本會議不提供午餐及紙杯,敬請自備 環保杯具。

十一、 參加人員請遵守臺南市防疫相關規定,全程配戴口



十二、經費來源:由本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中心運作計畫經費。

十三、獎勵:辦理活動相關有功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 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